



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关于举办 2017 年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全国优秀大学生暑期学校的通知

为促进高校优秀大学生的沟通与交流，加强青年学生对材料学新兴交叉学科前沿动态的了解，特别是选拔优秀学生继续深造，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将面向全国高校优秀学子举办 2017 年暑期学校。暑期学校将于 2017 年 7 月 7 日-7 月 10 日在同济大学嘉定校区举行。

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成立于 1996 年，前身为材料界著名学者黄蕴元先生创立于 1956 年的建筑工艺系，1958 年更名为建筑材料工程系，为全国最早成立的建筑材料系科之一，1987 年发展成为材料科学与工程系。

学院设有土木工程材料、无机材料、高分子材料 3 个系，拥有材料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和博士后流动站；材料学是国家首批建立的博士点学科（1981），也是首批国家重点学科（1987），并进入 ESI 国际学科排名全球前 1%。学院拥有先进土木工程材料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和上海市金属功能材料开发应用重点实验室，主办有中文核心期刊《建筑材料学报》。

学院现有教职员工 150 余人，其中中国科学院院士 1 人，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2 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2 人、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1 人，青年 973 项目首席科学家 1 人，中组部千人计划 2 人、外专千人 1 人、青年千人计划 3 人；正高级职称 51 人，副高级职称 32 人。

学院在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的基础、应用基础和高新技术领域积极探索创新，承担了包括 973、863、国家科技支撑计划以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等国家级科研项目和国家重大工程建设项目；获得了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技术发明二等奖以及省部级科技一等奖等科技奖励，并向社会输出了一批高科技成果。

学院以科学研究和工程实践成果为办学基础，以具有国际化视野的、良好科学素养和工程实践能力的师资队伍为保障，培养开放型本科、硕士和博士卓越人才。积极拓展国际办学途径，与英国拉夫堡大学、法国高等矿业学校集团等进行本科和研究生层次的人才联合培养。几十年来，向材料等各领域输送了一批优秀人才。

学院立足于“两轮驱动，人才引领”的发展战略，在传统的建筑材料领域坚持走高新化之路，同时大力开展纳米功能材料、新型能源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环境友好材料等新材料的研究，形成鲜明的特色和优势，建成材料领域高层次人才的培养基地和高水平成果的研发基地，打造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



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本次暑期学校面向全国重点高校材料相关学科的优秀大学三年级学生（即 2018 届应届毕业生），拟择优录取 100 人。学院将为学员提供暑期学校期间的食宿。学员须按要求全程参加活动。

暑期学校期间，将举办“一对一”实验班、专业介绍、学术前沿讲座，学术沙龙、创新基地实验室体验、材料学院参与的重大项目参观等多种活动，并安排 2018 年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的选拔工作。

一、 暑期学校主要活动安排

- 1、报到
- 2、入营式，学院和专业介绍，专业座谈；
- 3、参观交流，综合考核；
- 4、暑期学校结营式

注：（1）具体安排将根据实际情况做适当调整；

（2）暑期学校将负责学员在暑期学校期间的住宿费、活动费和保险费，其他费用由学员自理；对家庭特别困难的学生可申请在读高校所在地到上海之间的往返交通补贴。

二、 申请资格

1、国内大陆高校 2018 年应届本科毕业生，985、211 及部分专业特色高校材料专业优先考虑。

2、学习成绩优秀，本科前两年半总评成绩排名在年级前 35%，达到或接近所在高校推荐免试研究生要求。

3、对材料学科领域的科学研究有浓厚的兴趣，有志于从事科学研究工作，有较强的科研能力。

4、英语水平良好。

5、遵守学术道德规范。

三、申请材料（请按以下顺序装订成册）

1、《同济大学优秀大学生暑期学校报名表》；

2、本科成绩单（由教务处或院系盖章）与总评成绩排名证明，如有不实将取消录取资格；



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 3、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如：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托福成绩或 GRE/GMAT 成绩等）；
- 4、两封所在院系副高及以上职称老师推荐信（格式不限），密封并在封口骑缝处签字；
- 5、其他材料(如:发表论文复印件及检索证明原件、专利，各类获奖或资格证书等)。

四、申请流程

1. 下载《同济大学优秀大学生暑期学校报名表》。
2. 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到 tjmatzs@163.com，邮件主题为“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7 年暑期学校-本科院校-姓名”，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15 日。
3. 将申请表、成绩单、推荐信、证书复印件等申请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一并装入信封，信封正面注明姓名、所在学校及院系，并注明“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7 年暑期学校申请”。邮寄材料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15 日（以邮戳为准），过期不再接受申请。务必以邮政 EMS 方式邮寄，不接受其他邮件形式，只发送邮件未邮寄申请材料者不予受理。**邮寄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区曹安公路 4800 号同济大学嘉定校区同心楼 422 室。**
4. 资格审核工作于 6 月底结束，学员名单将于 6 月底前在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网站 (<http://smse.tongji.edu.cn>) 上公布并通知本人（电话或 Email 通知），届时未接到通知的同学皆为未入选者，不再另行通知。

五、申请材料审核及遴选

申请截止后五个工作日内，由学院组织专门的专家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和遴选，择优选拔。

材料审核评分标准：材料总评分（满分 300 分）= 学习成绩分（满分 100 分）+ 教育学术背景分（满分 100 分）+ 科研潜力分（满分 100 分）。

六、信息公开

暑期学校活动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在学院网站公布暑期学校优秀学员名单。将按照推免研究生(含直博生)录取阶段和统考复试阶段的复试工作要求，对学员进行综合能力考核，综合考核由综合学科水平与能力测试（满分 100 分）、外语听力与口语（满分 50 分）、专业外语(满分 50 分)、专业综合(满分 150 分)四部分组成。根据考核后的学员综合成绩对学员进行排序，并以此为依据确定优秀学员名单。



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七、优惠政策

1、获暑期学校优秀学员的学生，如在所读大学取得推免资格且在 2018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报名阶段申请我院，在推免研究生(含直博生)录取阶段可优先录取，暑期学校的考核成绩可视为推免阶段的复试成绩。

2、对已获暑期学校优秀学员但未获上述推免资格的学生，如报考 2018 年同济大学材料学院研究生并参加 2018 年全国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考试成绩达到当年国家工学复试分数基本要求，可优先录取，暑期学校考核成绩可以视为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成绩。

注 1：学员报到后要求全程参与暑期学校的各项活动；

注 2：若发现申请材料有虚假成分，即取消申请人一切由此享受的优惠政策，并保留追诉的权利；

注 3：有关暑期学校的活动可咨询袁老师，电话：021-69580112，邮箱：tjmatzs@163.com 更多内容请留意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网页。

同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7 年 5 月 18 日